

上海光明肉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光明肉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肉业”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充分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2025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光明肉业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2025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光明肉业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详见2025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光明肉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编号：2025-012）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光明肉业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光明肉业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号：2025-008）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我们保证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光明肉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